

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文件

舟实发【2020】17号

关于调整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 人员的通知

全体教职工：

因学校人事变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做如下调整：

组 长：校长（乐海山）

副组长：副校长（叶家明）

成 员：学校各处室负责人（周理超、安和明、章彩横、朱振文、徐晨、邱碧云）

主要职责如下：

1. 根据政府和市教育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学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发生后，应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明确疫情发现、上报、处置各环节具体责任人。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 发现各类疑似传染病聚集性疫情、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做好病例送医就诊，并及时向卫健、市教育局等部门报告疫情，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疫情的调查和处置工作。

4.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和物质保障，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5.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定期组织演练。

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

2020年9月18日